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文件

中施企协科委字〔2022〕3号

关于开展2022年“工程建设科技创新人才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培育工作的通知

各关联协会、会员企业及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论述，落实中共中央组织部《关于印发〈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的通知》精神，培养和造就工程建设科技发展事业青年后备军，我会决定继续开展“工程建设科技创新人才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培育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遴选范围

工程建设企业一线青年科技工作者。

二、推荐程序

各行业工程建设协会、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建筑业协会（施工行业协会）负责本行业、本地区的推荐工作。

国务院国资委监督管理的中央企业由集团公司总部统一组

织推荐。

三、申报条件

(一) 思想政治坚定,热爱祖国,遵纪守法,拥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

(二) 具有优秀的科技创新潜能,研究方向和技术路线有创新前景,在工程技术研究、科技成果转化、科技管理工作中取得突出成绩,并产生了明显的经济或社会效益。

(三) 年龄在 38 周岁以下(1984 年 1 月 1 日及以后出生),且具备高级专业技术职称。

(四) 任职要求

1. 担任施工总承包特级企业科技部门业务主管及以上职务,或者集团所属子分公司(事业部)科技部门负责人及以上职务;总承包一级企业科技部门负责人及以上职务。

2. 担任甲级勘察设计单位部门负责人及以上职务。

3. 担任国家技术中心研发部门负责人及以上职务,省级技术中心需担任副主任及以上职务;国家工程研究中心、国家工程实验室、国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或国家重点实验室的研发部门负责人及以上职务。

4. 担任过大型建设工程项目经理、项目总工,或者省部级科研课题负责人。

四、申报材料

申报材料应客观、准确、完整、真实,文字介绍简明扼要,重点

突出申报人的创新性成就和贡献。作为创新业绩证明的科技成果或工程项目,申报人应为主要完成人或主要贡献者。

(一)申报表;

(二)主要科技创新成绩介绍(限 2000 字);

(三)专业技术职称证书和注册执业资格证书的扫描件;

(四)主持或参与省部级(含)以上科研项目情况及证明材料;

(五)省部级(含)以上科技奖证书扫描件(排名前三);

(六)省部级(含)以上工程质量奖(或设计奖)证书及担任获奖工程项目经理或项目总工任职文件的扫描件;

(七)省部级工法、发明专利、标准规范、论文专著等证明材料;

(八)省部级(含)以上个人荣誉或称号、企业行政职务任职文件、企业资质等级证书等扫描件。

五、其他事项

(一)各关联协会推荐的青年拔尖人才数量不超过 15 名。

(二)国务院国资委监督管理的中央企业总部推荐的青年拔尖人才数量不超过 30 名。

(三)各推荐单位应高度重视,认真组织,严格把关,于 3 月 15 日前将纸质版推荐函、汇总表(含电子版)、申报材料(原件),邮寄至中施企协科委办公室。

六、联系方式

赵晨华 010-63253462

江 鸿 010 - 63253475

孙 鹤 010 - 63253419

李醒冬 010 - 63253478

地 址：北京市海淀区北小马厂六号华天大厦 4 层

附件：1. “工程建设科技创新人才万人计划”青年拔尖人才
申报表

2. 推荐人才汇总表



中国施工企业管理协会科学技术委员会

2022年1月12日

附件 1

“工程建设科技创新人才万人计划”

青年拔尖人才申报表

姓 名		性 别		出生年月	
学 历		政治面貌		技术职称	
身份证号码			行政职务		
单位名称				单位资质 (只填一项)	
联系方式	通讯地址				
	移动电话		E-mail		
所从事专业 (根据擅长程度进行排序)		专业 1、 专业 2、 专业 3、			
近十年主要工作经历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主要科技创新成绩摘要</p>	<p>重点介绍申报人的创新价值、能力、贡献情况，限 500 字。</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工作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推荐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盖章) 年 月 日</p>

附件 2

推荐人才汇总表

推荐单位：（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	出生年月	身份证号码	专业	职务	职称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

注：此表由推荐单位填写，可根据实际数量加页。